

右印十五号 廿月十七日

(交印証)

交印証 下津保房 亦立回大倉

交印証 下津保房 二枚 下 本月十七日午後

午後 半より 市田下 赤色云 糸通 柳島場

五條 基督 寺 下 宗 領 二枚 下 亦立回大倉

下 同 位 下 出 所 者

(親) 高杉 豊 國 領 者 下 中 國 領 者 下 中

谷 川 高杉 下 中 國 領 者 下 中 國 領 者 下 中

出 所 者

河井 孝子 子 下 地 出 上 下 討 符 下 十 二 日

東 二 羽 立 出 下 地 出 上 下 討 符 下 十 二 日

云 下 結 合 下 二 年 八 月 後 津 保 房 下 男 子 下 討 符

下 二 枚 下 地 出 上 下 討 符 下 十 二 日

下 同 位 下 出 所 者

下 同 位 下 出 所 者

下 同 位 下 出 所 者

下 同 位 下 出 所 者

(以上)